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5-074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